

## 浙江威星智能仪表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

### 关于 2025 年度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，浙江威星智能仪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现对公司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事宜，基于勤勉尽责立场，发表如下意见：

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遵照并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，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，体现了会计处理的谨慎性原则，有利于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价值和财务状况，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及具有合理性。因此，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事项。

---

谢会丽

---

鲍立威

---

朱智盈

2026 年 4 月 24 日